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株洲市人民政府及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株洲905基地项目合作合同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2024年9月，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株洲市人民政府及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协议对方”）在湖南省株洲市签署《株洲905基地项目合作合同》（以下简称“《合作合同》”）。

本次《合作合同》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背景介绍

湖南省株洲市是加速崛起的制造名城，作为新中国“八个新建重点工业城市之一”、“国家六大航空基地之一”，株洲市诞生了新中国工业发展史上的340多个“第一”，是湖南全省工业门类最齐全的市州。轨道交通装备、中小航空发动机获评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拥有先进硬质材料、陶瓷、服饰、高分子新材料4个省级产业集群，国省集群数量稳居全省第一，电子信息、新能源、现代陶瓷等产业发展势头强劲。

株洲市高新区成立于1992年，是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先后获评国家创新型特色园区、长江经济带国家级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国家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装备制造）、全国双创示范基地等，已成为株洲市最具活力的经济增长极、城市拓展的“主阵地”和社会文明的“展示窗”。

近期，公司正与株洲市各专业高校进行大规模合作，目前已有 280 名左右高校学生来公司 709 基地工作，预计到 2024 年年底，株洲市高校合作员工人数会超过 1000 人。

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株洲市产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利用株洲市的产业配套及生态优势，为株洲市航空产业未来发展提供战略性的重要支撑，经三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作合同》。

三、本次合作的主要内容

本次《合作合同》签署后，公司拟在湖南省株洲市建设“株洲 905 基地项目”（以下简称“905 基地”）。905 基地主要建设内容为超材料研发、生产及检测中心，相关项目分两期建设。905 基地通过公司在株洲市天元区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子公司（下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合作合同》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完全由项目公司承接。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积极协助公司依法取得项目建设用地地块使用权。相关土地需依法按照招拍挂程序取得，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一期计划用地近 200 亩，并在一期用地邻近预留二期用地约 200 亩，预留三年；预留三期产业园用地约 600 亩。

四、本次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今年上半年，公司接到的定点任务激增，预示着未来将有大量产品从研制阶段转入批产阶段。这一趋势对公司的生产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现有产能不足，亟需进一步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本次《合作合同》的签署，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湖南省株洲市的产业配套及生态优势，结合公司在超材料前沿技术研究、尖端装备超材料产品生产的优势，确保公司超材料尖端装备产品生产与交付不受影响，满足国家十五五规划高速增长需求。本次签署《合作合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合作合同》具体实施内容、进度及其对公司未来年度业绩的影响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作事项的进展状况。本《合作合同》签订后涉及的各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及相

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